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清溪契爷石九乡片区排水改造工程电力线路迁改工程勘察服务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； 地址：东莞市清溪镇清林路 168 号清溪湖管养楼二楼 联系电话：15876455382 联系人：杨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测绘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勘察乙级或以上资质；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对项目范围现场进行工程勘察、物探服务，物探范围约 9300 ㎡，钻探 27 个孔。 2. 服务类型：对项目范围现场进行勘察、物

		探服务。 服务要求：依据相关行业标准、规范，完成现场工程探勘工作，并出具相应工程勘探成果资料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东莞市清溪镇九乡村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、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2002 年修订本）的标准计算勘察费，并计算所得结果适当下浮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提交相应勘探成果，并符合相关部门规范要求及满足采购人要求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

		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东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，且经过业主单位确认同意合同内容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